

证券代码：300026

证券简称：红日药业

公告编号：2024-039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日药业	股票代码	30002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伊	梁丹	
电话	022-59623217	022-59623217	
办公地址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 B01 号楼		天津市武清开发区创业总部基地 B01 号楼
电子信箱	yangyi@chasesun.cn	liangdan@chasesun.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96,233,822.37	3,423,479,345.84	-1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232,272.90	345,873,589.67	-5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7,075,139.12	320,214,019.09	-5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54,737,134.88	468,262,296.76	-2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5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5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	4.09%	-2.40%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024,565,018.07	11,835,031,507.96	1.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68,992,716.40	8,710,063,623.49	0.68%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1,6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24%	667,997,417	0	质押	243,820,162
姚小青	境内自然人	10.24%	307,477,728	307,477,728	不适用	0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8%	125,468,893	0	质押	124,277,569
					冻结	125,468,893
李卓	境内自然人	2.85%	85,500,497	0	不适用	0
伍光宁	境内自然人	1.27%	38,146,715	0	不适用	0
闫岩	境内自然人	0.82%	24,713,220	0	不适用	0
哈尔滨哈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3%	21,857,10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7%	17,198,380	0	不适用	0
肇庆市泓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13,782,050	0	不适用	0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45%	13,640,4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p>1、公司股东李卓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6,626,633 股外，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78,873,864 股，实际合计持有 85,500,497 股。</p> <p>2、公司股东哈尔滨哈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 股外，还通过诚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1,357,1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21,857,100 股。</p> <p>3、公司股东肇庆市泓力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9,000 股外，还通过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663,0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782,050 股。</p>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红日 01	149604	2021 年 08 月 20 日	2026 年 08 月 24 日	0	3.78%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5.73%	25.07%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3.49	17.04

三、重要事项

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概况

2021 年 6 月 15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064 号），批复内容“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二、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公司债券。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2021 年 8 月 19 日，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公司和主承销商按照发行时簿记建档结果共同协商，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8%。公司已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至 2021 年 8 月 23 日面向专业投资者完成《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红日 01”、债券代码“149604”）网下发行，发行债券总额 6 亿元。

按照公司《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 3.78%。每 10 张“21 红日 01”面值人民币 1,000 元派发利息人民币 37.80 元（含税）。非居民企业（包含 QFII、RQFII）取得的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37.80 元，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债券持有人取得的实际每 10 张派发利息为人民币 30.24 元。2022 年内应付第一年期债券利息已足额兑付，2023 年内应付第二年期债券利息已足额兑付，2024 年内应付第三年期债券利息已足额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根据《天津红日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的约定，“21 红日 01”的债券持有人在回售登记期内（2024 年 7 月 26 日至 2024 年 8 月 1 日，仅限交易日）选择将其所持有的“21 红日 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 100 元/张（不含利息），回售资金兑付日为 2024 年 8 月 23 日，本次回售资金已足额划转至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21 红日 01”（债券代码：149604）本次回售登记期有效回售申报数量 6,000,000 张，回售金额 6.00 亿元，剩余未回售债券数量为 0 张。本次回售为全额回售，实施完毕后，“21 红日 01”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摘牌日期为 2024 年 8 月 23 日。

截至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批准日，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已全额提前偿还 6 亿元公司债券，偿还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利润和现金流，偿还公司债券后公司整体运营资金充足，公司经营支付业务正常，财务风险可控。

以上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